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7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公司监事会成员，会议于2018年5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燕玮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公司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后，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保证公司稳定发展。

该议案尚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完成情况说明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募集资金结余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易程(苏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程股份”)、苏州崇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尚投资”)、苏州景鸿联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鸿联创”)购买了苏州易维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维迅”)66.5%股权。董事会根据《关于“苏州易维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部分股权购买协议》中业绩补偿相关规定，并依据易维迅实际业绩情况说明了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制定了业绩补偿方案。因业绩补偿形成的结余募集资金留存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经监事会审核，议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易维迅

2016-2017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业绩补偿方案严格履行协议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完成情况说明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募集资金结余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3票同意获得通过，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一日